

5. 中小企业声明及证明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锦屏县教育局 的锦屏县民族中学信息化建设项目 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86寸智慧黑板、课件制作展示功能软件、仿真实验功能软件、班级管理功能软件、移动授课功能软件、设备运维管理功能软件、视频展台、视频展台功能软件、一体化有源音箱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 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711 人，营业收入为659700.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450.19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中型企业 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 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/ 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/ ；
/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贵州萤火虫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-07-04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